公司代码:600580　　公司简称:卧龙电驱

卧龙电气驱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4年半年度不实施利润分配,也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卧龙电驱	600580	卧龙电气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戴芩	李赛凤
电话	0575-82176628	0575-82176629
办公地址	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人民大道西段1801号	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人民大道西段1801号
电子信箱	wolong600580@wolong.com	lisaifeng@wolong.com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5,548,681,022.54	24,664,485,501.91	3.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784,870,669.65	9,408,130,273.32	4.00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7,978,100,738.91	7,814,430,995.22	2.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92,809,801.61	605,116,596.37	-35.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47,611,029.39	510,088,432.93	-31.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4,170,332.45	628,910,113.10	-43.6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09	6.46	减少2.37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21	0.4645	-34.9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021	0.4643	-34.93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08,477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浙江卧龙舜禹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32	422,798,480	-	质押	48,000,000
卧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72	61,699,513	-	无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97	25,803,559	-	无	-
陈建成	境内自然人	1.62	21,149,966	-	无	-
绍兴市上虞区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0	18,311,142	-	无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1	10,564,316	-	无	-
国寿安保基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险-国寿安保基金国寿股份均衡股票型组合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可供出售)	其他	0.55	7,258,900	-	无	-
潘美红	境内自然人	0.38	4,976,500	-	无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中证稀土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3	4,353,663	-	无	-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三组合	其他	0.31	4,000,000	-	无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陈建成先生持有卧龙控股48.93%的股权; (2)卧龙控股系卧龙投资股东,持有其100%股权;陈建成先生与浙江龙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自2015年07月15日至2016年01月08日期间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的一致行动人; (3)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和前十名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580　证券简称:卧龙电驱　公告编号:临2024-069

卧龙电气驱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09月13日(星期五) 上午 11:00-12: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4年09月06日(星期五) 至09月12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wolong600580@wolong.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卧龙电气驱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08月31日发布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上半年度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09月13日上午11:00-12:00举行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上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09月13日上午11:00-12:00

(二)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庞欣元

财务总监:杨子江

董事会秘书:戴芩

独立董事:邓春华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4年09月13日上午11:00-12: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09月06日(星期五) 至09月12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wolong600580@wolong.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李赛凤

电话:0575-82176628

邮箱:wolong600580@wolong.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卧龙电气驱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08月31日

证券代码:600580　证券简称:卧龙电驱　公告编号:临2024-068

卧龙电气驱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因

为进一步优化卧龙电气驱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卧龙电驱"、"公司")管理架构,压缩管理层级,降低管理成本,提高整体运营管理效率、资源有效共享,公司拟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绍兴上虞卧龙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能源投资")。

本次吸收合并完成后,新能源投资的独立法人资格将被注销,新能源投资的全部资产、债权债务、业务及其他一切权利和义务均由公司依法承继,公司将作为经营主体对吸收的资产和业务进行管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08月31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卧龙电驱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公告》。上述事项已经公司九届八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合并双方债权人自接到通知之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的自本公告刊登之日起45日内,均有权凭有效债权证明文件及凭证向公司要求清偿债务或要求公司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如逾期未向公司申报债权,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

债权人如果提出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相关证明文件。

债权申报所需材料如下: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公司债权人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1、申报时间

2024年08月31日起45天内,每工作日:9:00-11:30、14:00-17:00;

2、申报地点及申报材料送达地点

(1) 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人民大道西段1801号卧龙电气驱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办公室

(2)联系人:戴芩、李赛凤

(3)邮政编码:312300

(4)联系电话:0575-82176628、0575-82176629

(5)传真号码:0575-82176636

3、其他

(1)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寄出邮戳日为准;

(2)以传真或邮件方式申报的,请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特此公告。

卧龙电气驱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08月31日

证券代码:600580　证券简称:卧龙电驱　公告编号:临2024-067

卧龙电气驱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卧龙电气驱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卧龙电驱")截至2024年06月30日的资产状况和2024年上半年度的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截至2024年06月30日合并报表范围内可能存在减值迹象的相关资产计提了相应的减值准备。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公司对截至2024年06月30日的各项资产进行了减值迹象的识别和测试,并根据识别和测试的结果,计提了相关资产的减值准备。公司2024年1-6月对各项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合计为100,294,301.70元,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6月
信用减值损失	29,678,025.16
资产减值损失	70,616,276.54
合计	100,294,301.70

二、本次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的具体说明

(一)信用减值损失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一一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以及公司会计政策,公司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信用减值损失,2024年1-6月计提信用减值损失29,678,025.16元。

(二)资产减值损失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一一资产减值》第五条等有关规定以及公司会计政策,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存货、合同资产、固定资产等各类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损失70,616,276.54元,主要系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60,079,737.55元。

截止 2024年 06月 30 日,公司持有红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相股份")25,116,715 股,占红相股份总股本6.19%,由于红相股份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公司对红相股份的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经减值测试,公司计提对红相股份长期股权投资减值60,079,737.55元。

三、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2024年1-6月计提资产及信用减值准备合计100,294,301.70元,导致公司2024年半年度合并利润总额减少100,294,301.70元。本次计提资产减值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规定,符合公司资产实际情况,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可以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卧龙电气驱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08月31日

证券代码:600580　证券简称:卧龙电驱　公告编号:临2024-065

卧龙电气驱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国发(2020)14号)及《国务院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24)10号)要求,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理念,卧龙电气驱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制定了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以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和投资价值提升,保护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共同增强资本市场内在稳定性,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具体内容如下:

一、持续深化"一二三发展战略"的实施,提升经营质量

报告期内,公司推动并实施"一二三发展战略"电机产业作为公司的第一条成长曲线要稳定发展,加快产品的迭代升级,大力发展高效电机、永磁电机、电机+变频等新电机产品;新能源产业作为公司的第二条成长曲线要快速发展,包括光伏、风电、储能、氢能、电动交通等业务;系统解决方案业务作为公司的第三条成长曲线要全力发展,即"电机+变频+上位机+传感器+N"的系统解决方案业务。公司目前正在全方位各个业务线上推进第三曲线的快速发展,以更好满足客户需求,适应行业发展,推进公司战略。同时,公司将在市场开拓、品牌影响力提升、供应链管控、内部管理和流程优化等方面继续努力,提高公司的整体运营效率和经营质量。

二、多措并举,切实增加投资者回报

在经济效益稳步增长的同时,公司十分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公司坚持稳健、可持续的分红策略,兼顾现金分红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上市以来累计现金分红超过18.6亿元,让投资者与公司共享发展成果。为了进一步加强公司核心竞争力、保证公司的可持续性发展、巩固行业龙头地位,保证公司正常项目的投入进展,保证公司长远发展和战略目标的实现,公司每年均综合考虑实际情况和当期资金需求,稳定实施利润分配预案,切实回报投资者。

公司重视保护投资者利益,持续加力,多措并举维护合理市值水平,2021年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公司股份回购,累计数量为1,630.05万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19,007.77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2024年,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A股股份正在实施中,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514.82万股,已支付的资金总额为6,000.54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未来,公司将在综合考量行业情况及自身所处发展阶段的基础上,保持业绩增长与股东回报之间的动态平衡,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经营模式、发展战略规划、盈利水平、资金需求等因素,制定稳健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三、加快推动技术领先型企业建设,加速发展新质生产力

随着技术迭代,推陈出新的不断加速,推动技术创新工作是保持公司不断发展和提高的必经之路。公司将密切关注市场需求和技术趋势,及时调整产品和服务的研发方向,提高产品和服务的市场竞争力。公司将加强内部研发技术人员以及外部科研机构、高校和其他企业的技术交流和合作,共同开展技术研发和创新工作,提高技术水平和创新能力。公司将鼓励员工创新思维和创新行为,建立激励机制,提高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力。

2024年,公司将继续围绕着"数字化"、"智能化"、"科技创新"、"绿色降碳"等新质生产力的核心内涵布局,从赋能全球电机及驱控上中下游全产业的舜智云工业互联网平台到面向城市空运、应急救援、物流运输等多个应用场景的电动航空研发方向,再到响应双碳战略而推出的智能化、绿色化的节能降碳解决方案。公司将持续结合一二三发展战略,构建发展新质生产力的支撑力量,在硬核新兴产业赛道上积蓄未来发展势能,实现企业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四、以投资者为本,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自上市以来一直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与投资者建立通畅良性的沟通交流,切实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积极传递公司企业文化以及核心价值。公司与时俱进,持续开拓与投资者的沟通渠道,通过投资者热线电话、上证e互动、企业邮箱、官方公众号、公司官网投资者关系专栏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

公司每年常态化开展业绩说明会,公司董事长、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等均出席了历次说明会,针对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了耐心、全面的解答。同时,公司强调投资者关系管理质量,既要增加与中小投资者的交流,也要聚焦战略投资者的深度沟通,确保互动的深度与广度。为此公司根据不同投资者的需求,坚持"请进来"与"走出去"相结合,主动举行反路演活动、参加策略会、接待机构投资者的现场调研等。

2024年,公司将继续按照高质量信息披露要求,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增强披露信息的有效性和针对性,更好的向市场传递公司价值。同时,公司将构建健康、透明的投资者关系架构,持续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接待好投资者来电、来访,不断拓展沟通的广度与深度,多渠道为投资者答疑,加深投资者对于公司生产经营等情况的了解,让投资者全面、清晰地了解公司价值,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认同感。

五、坚持规范运作,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监管机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提高规范运作水平,构建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营管理层为主体结构的决策与经营管理体系,形成了权责分明、各司其职、有效制衡、科学决策、协调运作的法人治理结构。独立董事制度改革后,公司根据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章制度,对《公司章程》及一系列内部治理制度进行了修订,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和各项管理制度,以实现与最新规则的衔接,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监事等各方在公司治理中的作用,不断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意识水平,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将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作为信息披露工作的基本要求,如实反映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或误导性陈述。公司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不断提升信息披露的针对性、有效性,不断提升信息披露质量。提高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2024年,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高质量开展信息披露工作,保持信息披露的持续性和一致性,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进行充分信息披露,确保所有投资者可以平等地获取公司同一信息。

六、强化"关键少数"责任,风险共担利益共享

2024年,公司将进一步建立监管法规及动态的持续跟踪和宣贯机制,公司将继续督促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按时完成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组织的各项培训,并通过多种途径传递最新的监管要求,加强公司"关键少数"的合规意识,减少公司合规风险,提升公司规范治理水平,保障投资者权益。

公司将继续加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人员与公司、中小股东的风险共担及利益共享约束。将董监高薪酬与上市公司经营效率、市值表现合理挂钩,薪酬变动原则上与公司经营业绩相匹配,与同行业情况相协调。

七、其他事项

公司将持续评估"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具体举措,说明相关措施的实施效果,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在方案执行中,如因重大变化需要对方案作出相应调整的,公司将及时更新行动方案并依规披露。

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规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特此公告。

卧龙电气驱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08月31日

证券代码:600580　证券简称:卧龙电驱　公告编号:临2024-064

卧龙电气驱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卧龙电气驱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卧龙电驱")拟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绍兴上虞卧龙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能源投资")。本次吸收合并完成后,新能源投资的法人资格将被注销,其全部资产、债权债务、业务及其他一切权利和义务均由公司依法承继。

●本事项已经公司九届八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吸收合并事项不涉及公司注册资本变更,无需支付对价,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被合并方新能源投资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其财务报表已纳入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故本次吸收合并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也不会对公司的当期损益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一、本次吸收合并基本情况

为进一步优化公司管理架构,压缩管理层级,降低管理成本,提高整体运营管理效率、资源有效共享,公司拟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新能源投资。

本次吸收合并完成后,新能源投资的独立法人资格将被注销,新能源投资的全部资产、债权债务、业务及其他一切权利和义务均由公司依法承继,公司将作为经营主体对吸收的资产和业务进行管理。鉴于被吸收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本次吸收合并后,公司注册资本不变且无需支付对价。

本次吸收合并事项不涉及公司注册资本变更,无需支付对价,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法》的相关规定,本次吸收合并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合并方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绍兴上虞卧龙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604MA2887BX0X

3、法定代表人:王建乔

4、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5、成立日期:2016年03月01日

6、注册资本:27800万元人民币

7、住所: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曹娥街道人民西路1801号

8、经营范围:从事新能源及相关产业的投资,项目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服务。

9、股东及持股比例:公司持有新能源投资100%股权

10、经查询,新能源投资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11、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4年06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70,664,785.34	139,796,150.33
净资产	136,429,150.84	137,577,315.83
营业收入	11,029,202.8000	5,741,175.71
净利润	2,385,183.5200	1,148,164.99

三、本次吸收合并的方式、范围及相关安排

1、公司通过吸收合并的方式合并新能源投资,合并完成后,公司存续经营,新能源投资的独立法人资格将被注销。

2、合并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及股东均不发生变化,被合并方的所有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固定资产、流动资产等财产合并计入公司;被合并方全部债权及债务由公司依法继承。

3、本次吸收合并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保持不变,公司名称、股权结构及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也不因本次吸收合并而改变。

4、本次吸收合并基准日根据相关规定予以确认,吸收合并基准日至吸收合并完成日期间产生的损益由公司承担和享有。

5、合并各方将根据法律法规的要求,签署相关协议、编制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履行通知债权人和公告程序,共同办理资产移交手续、权属变更、税务审批、公司注销登记等手续,以及法律法规或监管要求规定的其他程序。

四、本次吸收合并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吸收合并事项有利于公司进一步优化管理架构,提高管理效率,降低运营成本。新能源投资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其财务报表已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本次吸收合并事项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产生实质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卧龙电气驱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08月31日

证券代码:600580　证券简称:卧龙电驱　公告编号:临2024-063

卧龙电气驱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卧龙电气驱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08月30日召开了九届八次董事会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变更注册地址情况

原注册地址: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曹娥街道人民大道西段1801号

拟变更注册地址: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曹娥街道复兴西路580号一楼

二、变更注册资本情况

鉴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期及预留授予第二期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目标未达成,根据公司《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回购注销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第三期及预留授予第二期所对应的全部股票283.90万股。

鉴于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王勇、预留授予激励对象中李树豹、张春生因主动离职而不再符合激励条件,根据公司《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回购注销其对应的已获授但未解除限售的全部11.00万股限制性股票。综上所述,公司将回购注销上述已授予但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294.90万股。

本次限制性股票已于2024年06月20日完成注销,并于当日取得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根据《公司法》和《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31,124.0126万元变更为130,829.1126万元、公司股份总数由1,311,240,126股变更为1,308,291,126股。

三、变更经营范围情况

为更好的满足公司业务发展与实际经营需求,公司拟对经营范围进行变更,具体变更情况如下:

变更前的经营范围为:电机、发电机、驱动与控制器、变频器、软启动器、励磁装置、整流与逆变装置、变压器、变配电装置、电气系统成套装备、工业自动化装备、振动机械、蓄电池、电源设备的研发、制造、销售、安装;经营进出口业务,开展对外承包工程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变更后的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电机制造;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电工机械专用设备制造;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输变配电监测控制设备制造;输变配电监测控制设备销售;电气设备销售;工业机器人制造;工业机器人销售;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电池制造;电池销售;风机、风扇制造;品牌管理;社会经济咨询服务;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对外承包工程;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四、《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条款	修订前	修订后
1	第五条 公司住所: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经济开发区,邮编:312300	第五条 公司住所: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曹娥街道复兴西路580号一楼,邮编:312300
2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1,124.0126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0,829.1126万元。
	第十四条 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公司经营范围是:电机、发电机、驱动与控制器、变频器、软启动器、励磁装置、整流与逆变装置、变压器、变配电装置、电气系统成套装备、工业自动化装备、振动机械、蓄电池、电源设备的研发、制造、销售、安装;经营进出口业务,开展对外承包工程业务。	第十四条 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公司经营范围是:一般项目:电机制造;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电工机械专用设备制造;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输变配电监测控制设备制造;输变配电监测控制设备销售;电气设备销售;工业机器人制造;工业机器人销售;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电池制造;电池销售;风机、风扇制造;品牌管理;社会经济咨询服务;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对外承包工程;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3	第十九条 公司经批准发行的普通股总数为28331.62万股。2023年11月实施了对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公司总股本由1311366126股减少至1311240126股。	第十九条 公司经批准发行的普通股总数为28331.62万股。2023年11月实施了对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公司总股本由1311366126股减少至1311240126股。 2024年06月实施了对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公司总股本由1311240126股减少至1308291126股。
4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31,124.0126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131,124.0126万股。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30,829.1126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130,829.1126万股。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本次公司注册地址、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变更及《公司章程》修改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相关人员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上述变更内容最终以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特此公告。

卧龙电气驱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08月31日

证券代码:600580　证券简称:卧龙电驱　公告编号:临2024-061

卧龙电气驱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九届八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卧龙电气驱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卧龙电驱")九届八次董事会会议于2024年08月3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2024年08月20日分别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或传真等方式发出。公司现有董事9人,参会董事9人。公司监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卧龙电驱2024年半年度报告》和《卧龙电驱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卧龙电驱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卧龙电驱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卧龙电驱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五)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部分回购股份用途暨注销部分回购股票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卧龙电驱关于变更公司部分回购股份用途暨注销部分回购股票的公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2024年09月18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卧龙电驱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卧龙电气驱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08月31日

证券代码:600580　证券简称:卧龙电驱　公告编号:2024-070

卧龙电气驱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9月18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年9月18日　14点00 分

召开地点: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人民大道西段1801号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9月18日

至2024年9月1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	关于变更公司部分回购股份用途暨注销部分回购股份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详见2024年08月31日披露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资料将在股东大会召开前五个交易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议案2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